证券代码：301117　　证券简称：ST 佳缘　　公告编号：2026-062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暨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朱伟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选举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张顺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顺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张顺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不存在兼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三、调整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情况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补选、增选工作已完成，为保障董事会各专门委

员会规范有序开展工作，董事会对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朱伟民先生（主任委员）、肖军先生、张顺先生；

审计委员会：唐曼萍女士（主任委员）、肖军先生、胡冰玉女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肖军先生（主任委员）、唐曼萍女士、朱伟民先生；

提名委员会：肖军先生（主任委员）、唐曼萍女士、朱伟民先生。

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均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不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担任，且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唐曼萍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相关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贝贝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贝贝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贝贝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刘贝贝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贝贝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吴慧敏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吴慧敏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

吴慧敏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8-86938681

传真：028-62122223

邮箱：dongban@jykjzb.com

联系地址：成都高新区天辰路 333 号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特此公告。

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5日

附件：

1、朱伟民简历

朱伟民先生，1978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体育教育专业。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12 月，就职于南充日报社（晚报），历任记者、总编室副主任职务；2004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伟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412,5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0%，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 2026 年 10 月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出具警示函）外，未受过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吴慧敏女士简历

吴慧敏，女，198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中级会计师、税务师。2018 年 5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 年至 2017 年 7 月任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职位；2017 年 8 月至 2026 年 11 月就职于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董办专员、证券事务代表、监事；2026 年 11 月加入佳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慧敏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